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通快递”或“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及2025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近日，公司收到德勤华永出具的《关于变更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德勤华永原指派赵斌先生、赵海舟先生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现因赵海舟先生工作调整，德勤华永指派王雪宇先生接替其担任该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赵斌先生（项目合伙人）、王雪宇先生，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步君先生。

二、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雪宇先生，自2019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2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王雪宇先生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雪宇先生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变更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2、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